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417)

總目： (60) 路政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3) 鐵路發展
管制人員： 路政署署長(劉家強)
局長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 (議員問題編號：16)：

就「顧問公司進行研究和其它工作」，署方可否告知：

1. 本財政年度預計會聘用顧問公司作哪些研究、各項開支分別為何；
2. 有否對顧問公司工作表現的評估機制和標準，若有，詳情如何，若否，原因為何；及
3. 會否優先聘用本地顧問公司，若會，詳情如何，若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石禮謙議員

答覆：<

1. 在 2014 年正在/將會由顧問公司進行的五份研究為：
 - (a) 沙田至中環線(沙中線) — 設計及工地勘測階段的獨立設計檢討、審查工程費用及成本分配(預計開支總額：2,030萬元)；
 - (b) 沙中線— 建設、測試和調試階段的監察及核實顧問研究(預計開支總額：1.818億元)；
 - (c)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(高鐵) — 建設、測試和調試階段的監察及核實顧問研究(預計開支總額：8,380萬元)；
 - (d) 檢討及修訂《鐵路發展策略2000》(預計開支總額：4,300萬元)；以及
 - (e) 高鐵—以服務經營權模式營運高鐵項目之顧問研究(預計開支總額：1,940 萬元)。
2. 當局會根據政府的既定程序定期評估顧問公司的表現。
3. 當局採購顧問服務時，會根據既定程序經互聯網公開邀請顧問公司提交意向書，並歡迎所有有興趣的顧問公司提交建議書。